

践行司法为民 守护公平正义

——安康市中级人民法院2021年亮点工作回眸

通讯员 张翼 张富苓

2021年,安康两级法院始终以“双进”专项工作为抓手,加快推进高水平司法、高效能管理、高素质队伍建设,奋力推动安康法院工作高质量发展,各项工作取得新成效,亮点频现!

“双进”引领质效双升。2021年,全市法院共受理各类案件43338件(含旧存666件),其中新收案件42672件,同比增长19.46%,结案42494件,同比增长17.98%。案件结收比1,结案率98.05%,均位列全省第一位。全市法院员额法官人均结案162件,同比增加25件。

全市法院两年以上长期未结案件全部清零,一年以上长期未结案件同比下降85%;全市法院案件平均审理时间42天,同比缩短3天,居全省第一位;法定正常审限内结案率为97.07%,同比增长2.09个百分点,位居全省第二位。全市法院审判质效继续保持全省第一方阵。

队伍建设扎实有效。深入开展政法队伍教育整顿,累计办理各类线索330条,深入整治顽瘴痼疾问题310个。加强司法能力建设,加大干警培训培养力度,组织全市法官干警参加各类培训2841人次,全市法院涌现出全国法院先进个人魏富军、“三秦最美法官”“网红法官”马娟、“亲情修律师”王红霞、审判一线“花木兰”李丹、“金牌调解员”刘艳春、“三心”法官郑辉等一批优秀典型。

维护稳定再立新功。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严惩重大刑事犯罪,受理刑事案件1824件,审结1694件。审结涉恶案件2件,新执行到位“黑财”873万元,向相关部门发出司法建议8份。

积极参与禁毒斗争,审结涉毒品犯罪案件36件57人,判处有期徒刑23人。保持反腐败高压态势,审结贪污、贿赂等职务犯罪案件20件。安康中院被表彰为“全省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先进单位”“全市禁毒工作先进集体”“市级社会治理现代化先进集体”。

服务大局措施有力。全市法院受理民商事案件24768件,审结24195件,为经济健康有序发展提供优质司法服务和有力司法保障。全市法院召开优化营商环境座谈会、举行“司法护航营商环境”新闻发布会11场(次),发布典型案例7件,走访企业138家,解决问题74个,充分释放司法巨大潜力,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全市法院民商事案件调撤率60.94%,高出全省平均值13.67个百分点,位列全省第三。

打击“老赖”成效显著。开展“涉民生执行”“涉案款物专项清理及涉民营企业积案集中攻坚”“三秦飓风·2021”等执行专项行动,持续加大攻坚力度。全市法院执结案件15406件,执行到位金额24.3亿元,执行标的到位率67.54%,高于全省平均值36.26个百分点。5项执行核心指标均优于全国、西部及全省平均值,其中4项居全省法院

第一,1项居全省法院第三。其中,执行到位率67.54%,比全省平均值高36.23个百分点;首次案件平均用时60.85天,比第二名快12天,比全省平均值快27.82天。执行质效保持全省第一方阵。

基层治理深耕细作。联合市委政法委印发《诉讼服务团队入驻综治中心实施办法》,全市法院选派27名干警常驻综治中心,组织46个诉服团队定期入驻同级综治中心开展法律服务工作,持续优化完善矛盾纠纷多元化解体系。全市法院创建全省“示范法庭”2个、全省“达标法庭”11个,达标数量居全省第一。其中,旬阳法院赵湾法庭优化“三个服务”、建设“三型法庭”做法入选最高人民法院《新时代人民法庭建设案例选编》。

为民服务提档升级。深入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行涉诉信访案件清单式管理,集中清结涉法涉诉信访积案78件,尽心竭力化解矛盾、帮扶困难,促进信访工作良性运行。健全司法救助制度,为困难群众减免缓交诉讼费用794笔400.03万元,办理国家赔偿与司法救助案件268件。安康中院在全省中级法院诉讼服务建设综合质效评估中稳居第一;全市8个基层法院进入全省基层法院诉讼服务建设综合质效评估排名前15名。

司法改革守正创新。常态落实民商事案件专项分析,进一步落实落细改革案件“双向评查、异议反馈”机制,全市法院一审

判决案件发改率1.39%,连续三年位居全省第一位,案件质量进一步提高,该机制被《法治日报》《人民法院报》等媒体予以推广,并荣获2021年度全市政法工作优秀创新案例二等奖。

宣传调研再创佳绩。全市两级法院在市级以上主流媒体发布稿件840篇,其中中央级媒体429篇,省级媒体311篇,在全省新闻宣传各季度考评中持续位居前列。中院官方微信、微博影响力位居全省法院前列,微电影《新秋菊打官司》荣获最高人民法院牵头举办的第八届“金法槌奖”微电影评选一等奖,荣获省委政法委主办的第五届平安陕西“三微”比赛二等奖。市中院连续两年被人民法院新闻传媒总社表彰为“司法宣传和通联工作先进集体”。深入调查研究,全市两级法院共有89篇论文、案例及调研报告在市级以上刊物发表、获奖,其中国家级12篇,省级29篇。院刊《安康审判》被最高人民法院机关刊物《人民司法》推介。

接受监督更加全面。全市法院全年走访各级人大代表、政协委员1500余人次,邀请视察座谈、旁听庭审、见证执行、化解信访等569人次,确保法院工作在人大及各界的监督下健康可持续发展。认真办理人大代表建议4件、政协委员提案2件,满意率100%,市四届人大常委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听取办理报告并给予高度评价。



高档小车上套牌驾驶证被扣24分

本报讯(通讯员 肖瑶)近日,高新交警大队接到上级指令,在高新辖区出现一辆公安部交管局布控涉嫌使用套牌的车辆。大队领导高度重视,立即抽调专人负责此案,分别赶赴不同岗位开展嫌疑车辆拦截和案件侦破工作。

经办案民警多方调查,成功锁定涉嫌使用其他车辆号牌的保时捷小型越野客车及驾驶人柯某某,经柯某某陈述和线索深挖,进一步查获了倒卖、涉嫌使用其他车辆号牌、行驶证的违法行为人王某某。

高新交警部门依法扣留了违法机动车,并收缴套牌及行驶证,分别给予柯某某、王某某罚款6000元、驾驶证记24分的处罚。交警温馨提醒:套牌车是指不法分子伪造和非法套取合法车辆的号牌、型号和颜色等信息,为走私、拼装、报废和盗抢来的车辆披上“合法”的外衣,简称“套牌”。违法套用其他车辆号牌,使用伪造、变造的驾驶证、行驶证,都是严重违法行为,切勿以身试法。

安康市人民检察院微电影再获全国大奖

本报讯(通讯员 杨业豪)由安康市人民检察院拍摄的未检题材微电影《为爱重生》荣获第六届平安中国“三微”大赛最佳微电影奖。该片以未成年人保护为题材,以案例故事的形式,生动诠释了检察机关持续落实“一号检察建议”,打造全方位未成年人保护格局所付出的努力。

在此之前,该部微电影在第六届全国检察微电影短视频动漫作品征集展播活动中,荣获微电影类“十佳作品”和“最佳表演奖”两项大奖,在第五届平安陕西“三微”比赛暨优秀政法文化作品征集评选活动中荣获微电影类一等奖。

石泉公安“团圆”行动获省级荣誉

本报讯(通讯员 刘庆勇)自公安部组织开展“团圆”行动以来,石泉县公安局高度重视,主动担当,积极作为,行动取得显著成效。

2021年,该局共找回失踪妇女儿童6人,举行认亲仪式3场,破获公安部督办拐卖案件1起,获省市公安机关表扬。协助外地公安机关抓获部督案件涉拐嫌疑人1名,起诉犯罪嫌疑人3名,排查疑似被拐人员1500余人、采集血样200余份,荣获2021年全省公安机关“团圆”行动先进单位,刑侦大队民警陈章磊荣获先进个人。

拾金不昧展风采 好人好事暖人心

本报讯(通讯员 张皓然)近日,白河农商银行西营支行营业厅内一名男子突然高呼:“取款机进钞口有一沓现金还有一张银行卡,谁存的钱没存进去。”

工作人员迅速前去查看,发现是上一客户在自助存取款机存钱时粗心大意没存上,有4000元现金及一张银行卡还在存取款机进钞口和卡槽里遗落着。

西营支行负责人立即安排员工调取监控,通过多方打听,终于联系到了存款人王女士,并电话向其说明了原委。王女士在接完支行工作人员电话后迅速来到银行,工作人员查看身份证、核对信息、确认无误后退还了其遗失在取款机里的现金和银行卡。工作人员还现场给客户演示了存取款机的使用方法和注意事项,赢得了在场客户的阵阵赞扬。

“熊孩子”打赏主播数千元民警全额追回

本报讯(通讯员 高海)近日,家住旬阳市城关镇的张某来到旬阳市公安局城郊派出所报警称:自己银行卡里面有3400多元钱,都被其孙女王某在网上玩快手充值打赏主播了,请求帮助。

接警后,值班民警迅速展开调查。经了解核实,自1月28日以来,王某使用其奶奶张某的手机在快手平台上观看直播打赏,期间王某先后多次用该手机购买快币,连续充值打赏直播人员共计3412元。

了解到情况后,民警决定帮他们向直播平台申诉。民警首先拨打了该直播平台的申诉电话,和直播平台客服取得联系,将详细情况进行了说明,同时按照平台未成年人充值或打赏问题进行材料收集和申请退款,并提交了相关证据,后经耐心细致沟通,该平台客服承诺,审核后将将在48小时内退款到位。

石梯镇双村村推进“321”基层治理

本报讯(通讯员 王丽蓉)近日,汉滨区石梯镇双村村搭建六大平台,强力推进“321”基层治理。

据悉,双村村以村支部为核心,把政治素质好、群众威望高、热心服务群众的党员、退休村干部、乡贤能人、退伍军人、产业大户、两代表一委员等群体纳入“321”基层治理网格员队伍。全村共划分11个网格,二级网格员11名,三级网格员48名,将“321”基层治理模式运用到经济社会发展、新风建设等各方面,实现管理网格化。去年以来,该村已累计化解矛盾纠纷20余件。



打通联系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

本报讯(通讯员 张婷)2月11日,平利县委政法委召开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乡村振兴专项小组会议,全力推进乡村治理网格化“一网通”建设。

近年来,平利各部门统筹整合各方资源,打通各行业系统的横向壁垒,将综治、基层党建、防返贫监测、治安警务、应急管理所有网格全部融入“321”基层

治理网格,使“321”网格成为各行业系统政策落实、工作推进的共用网格,实现一网通办。各镇把网格化管理作为加强基层治理、推动乡村振兴的“一把手”工程,主要领导抓在手上,亲自研究、亲自部署、亲自督导,及时解决工作中遇到的困难问题,确保机制运行顺畅、作用发挥好,真正打通联系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

母子沟通不畅对簿公堂 法官耐心调解重归于好

本报讯(通讯员 黄荣)2月9日,紫阳县法院综合审判庭当庭对簿公堂的一对母子放下争执,重归于好。

被告林某从其父亲(已故)和其哥手中转让了土木结构的房屋五间,父亲去世后,原告黄某一直跟随其子被告小林在一起生活,时间一长,两人因琐碎的小事发生摩擦,小林也未能跟母亲妥善沟通,黄某一气之下将林某起诉到了法院要求分家。

受理该案后,主审法官在被告林某来领取应诉材料时就和他进行了详细的沟通,沟通中得知黄某也很不容易,林某的妻子在其儿子一岁两个月就离家出走,被告的两个孩子都是黄某照顾。两人之间没有不可调节的矛盾,只是为日常的生活小事争执,林某说了几句狠话,导致母亲起诉至法院。

了解到这个情况后,法官耐心对林某

唱响主旋律 弘扬正能量

宁陕公安法治故事丰富多彩

通讯员 周怡伦

近年来,宁陕县公安局宣传工作紧紧围绕全县公安重点工作,不断完善工作机制,拓展宣传阵地,丰富宣传形式,唱响主旋律,弘扬正能量,让公安故事深入人心,公安声音更加响亮。

完善工作机制,加强宣传合力。宁陕县公安局围绕公安中心工作,统筹全局,结合公安宣传实战大练兵活动,不定期举行公安工作宣传培训会,对各警种各部门宣传骨干开展培训。采取邀请资深媒体编辑、记者到单位开展通讯员培训,组织宣传骨干到宁陕县融媒体中心(优秀兄弟单位跟班学习、参加专题培训等方式,不断提升通讯员综合素质。通过自己学经验、请进来学技巧、送出去拓视野等措施,打造了涵盖各警种各部门的一支政治坚定、素质过硬的公安宣传队伍,做到了案子能办、稿子会写、质量过关。该局外宣稿件实行领导审核制度,确保了稿件质量,有效避免了涉警舆情事故的发生。该局还将公安宣传工作纳入单位目标责任考核,进一步推动了宣传工作的规范化、制度化,有效调动了广大民警辅警宣传工作的积极性。

拓展宣传阵地,提升宣传成效。宁陕县公安局各警种各部门结合“百万警进千万家”“枫桥式公安派出所”创建、“无电诈单位”创建和“1+1+N”网格警务特色社会治理机制,联合辖区网格员走村入户宣传防火、防盗、防电信诈骗等常识,实现了治安防范格中宣。除此之外,宁陕县公安局主动适应当前互联网等新媒体蓬勃发展的形势,利用新媒体信息量大、关注度高、覆盖面广的优势特点,积极开通微信公众号、今日头条、抖音等,安排专人管理,定期发送警务要闻、政策法规、警察故事、榜样标杆、警营生活、为民办实事、便民措施等内容,方便群众最快获得资讯,赢得了广大群众的认可。

丰富宣传形式,密切警民关系。宁陕县公安局将警务需求和群众需求进行整合,定制宣传方案,根据不同受众年龄,定期组织策划主题宣传活动,制作宣传片或PPT,在中小学幼儿园、企事业单位、村委会、集中安置小区等地开展法制宣传活动,通过授课讲解、现场模拟、近距离互动等方式赢得了群众的一片好评,拉近了警民的距离。该局还采用群众喜闻乐见的语言编导宣传材料,将“讲故事”和“防诈骗”结合起来剖析真实案例,演绎被骗场景,精心制作了多部“防范电信诈骗”专题宣传视频和微电影,民警辅警参与角色扮演,用最直观的形式加深群众的印象,提升“反诈”的宣传成效,连续5年在本土获得宣传工作二等奖。

春节不打烊 平安“警”相随

本报讯(通讯员 谢志添)春节期间,白河公安广大民警辅警充分发扬“舍小家为大家”的精神和连续作战、顽强拼搏的优良作风,24小时坚守岗位、履职尽责。

2月6日凌晨,城关派出所民警接热心群众报警称:一位老奶奶独自坐在狮子山步行街石梯上,神情焦灼,疑似迷路了。接警后,值班民警火速赶赴现场,发现老人冻得瑟瑟发抖。民警立即将老人搀扶至警车内,打开暖气为老人取暖。民警在老人身上发现了其随身携带的手机试图联系其家人,但是无法正常开机。现场走访了附近群众,也未获得更多有效信息。为妥善照顾老人,民警便将老人带回派出所先行安置。经过反复尝试,老人的手机正常开机后,民警拨通了通讯录的第一个电话,恰巧是其儿子杨某接听,杨某通过电话得知母亲身在派出所后,第一时间赶来。原来,老人身患老年痴呆症,近几年一直由杨某照顾。当晚12时许,照顾母亲睡下后,杨某回房休息,不知何时母亲竟从家中离开独自外出。在确认母亲身体无恙后,杨某对热心群众和民警的帮助一再表示感谢。

2月7日,冷水派出所接到辖区群众报警称:辖区内某酒店着火了。接警后,民警立即赶赴现场进行处置,经过检查发现起火点为酒店内一配电箱处,现场往外冒出滚滚浓烟,并且酒店内还滞留有大量群众。刻不容缓,民警立即组织群众撤离现场,在确认酒店内无被困群众的同时,民警用灭火器将着火点扑灭。

2月7日,孟某来到西营派出所报警求助,称其手机在某超市购物时不慎丢失,请求民警协助找回。了解情况后,该所民警火速赶往孟某所说的超市,通过调取监控录像发现其丢失的手机被另一男子捡到。民警及时找到该名男子联系方式,通知其到派出所将其在超市捡到的手机物归原主。

一抹“警”色点亮夜空,白河公安广大民警辅警坚持为民服务“不打烊”,用实际行动温情守护人民群众的平安团圆。



凌晨暖心守护,帮助走失老人找到家人